

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济南市财政局

济人社字〔2021〕25号

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济南市财政局 关于调整我市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标准的通知

各区县（功能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财政局：

按照国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要求，结合我市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实际，并经市政府第128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调整我市职业培训补贴标准如下：

一、职业培训补贴

1. 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五级）1200元/人、中级（四级）1700元/人、高级（三级）及以上2200元/人；

2. 创业培训合格证书：采用国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创办



和改善你的企业 SIYB》培训教程开展的创业意识培训 1100 元/人、创业能力培训 1600 元/人、创业能力提升培训(IYB)创业培训(网络) 2000 元/人、创业能力提升培训(EYB) 3000 元/人;采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山东省创业培训系列教程》开展的创业培训 2000 元/人;

3. 岗前培训合格证书: 600 元/人;

4. 就业实训合格证书: 900 元/人;

5. 专项职业能力证书: 1000 元/人;

6. 特种作业操作证书、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其他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1000-2200 元/人, 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根据各专业职业标准、耗材、培训天数等因素具体确定。

二、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1. 线上培训补贴

线上培训合格证书: 按照职业培训补贴标准的 20% 执行;

2. 线下实操培训补贴

(1) 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初级(五级) 800 元/人、中级(四级) 1100 元/人、高级(三级)及以上 1300 元/人;

(2) 线下岗前培训合格证书: 400 元/人;

(3) 专项职业能力证书: 700 元/人;

(4) 创业培训合格证书: 创业意识培训 500 元/人、创业能力培训 600 元/人、创业能力提升培训(网络) 700 元/人;

(5) 特种作业操作证书、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其他职



业培训合格证书：700-1300 元/人，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根据各专业职业标准、耗材、培训天数等因素具体确定。

三、企业职工和新型职业农民知识更新工程补贴

1.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职业技能培训合格证书）：1 元/学时，培训时间每人每年不超过 90 学时，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

2. 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培训证书（职业技能培训合格证书）：国家级 1000 元/人天、市级（副高级职称及以上）1000 元/人天、市级（中级职称及以下）700 元/人天。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培训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组织评审。国家级、省级、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目录清单内的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是培训的实施主体，由继续教育基地申领补贴，每期培训不超过 5 天，专业技术人员免费参加培训。

本文印发之日后开展的各类培训（以开班之日或参训首日为准），按此补贴标准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市公共就业服务中心）



2021年6月16日印发